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分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68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12月31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对2020年度基金利润实施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A/B	交银增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680（前端）,519681（后端）	51968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95	1.0174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8,775,824.57	3,326,838.8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3,409,554.83	1,345,827.72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6	0.10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即为A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即为B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至少分配2次,最多分配12次,基金年度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年度可分配收益的9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月25日
除息日	2021年1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红利再投确认日为2021年1月26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现金红利将按2021年1月25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1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1月27日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持有A/B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选择红利再投资,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前端申购费或后端申购费。

注: 1、本分红方案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收益分配方式选择的,则默认方式为现金分红。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红利款将于2021年1月2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将于2021年1月25日完成权益登记。

2、本基金销售机构包括场外销售机构和场内销售机构。场外销售机构指直销机构和场外销售机构。直销机构为本公司的直销中心以及本公司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场外销售机构的地址及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本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五、相关服务机构”章节及相关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咨询;场内销售机构指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名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4、本次分红确认的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提交并被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本公司提请想要修改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请在2021年1月22日下午3点前尽早到销售机构修改分红方式,并在修改分红方式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以保障在本次及以后的分红中获得相应的权益。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A类、B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选择采取红利再投资形式的,同一类别基金份额的分红资金将按除息日该类别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成相应的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基金不同销售机构下的交易账户可设置不同的收益分配方式, 且在任一销售机构对其单个交易账户下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的修改将仅适用于该销售机构下的交易账户, 而对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下的交易账户无效。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甲和销售机构乙均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该持有人至销售机构甲成功修改了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则其在销售机构甲持有的基金份额采用新的收益分配方式, 但其在销售机构乙持有的基金份额仍保留原来的收益分配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认购、申购本基金时选择分红方式,或在基金的开放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确认为准。

5、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及本基金净值波动的客观因素,在不违反本基金基金合同的前提下,于权益登记日调整最终的分红方案并届时公告。

6、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查询当前的分红方式。

7、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8、投资人欲了解有关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各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风险提示: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6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1月2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月2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1月21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增利债券A/B	交银增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680（前端）,519681（后端）	51968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B类基金份额采用后端收费模式,前端交易代码即为A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后端交易代码即为B类基金份额交易代码。

(2)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入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C三类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本基金上述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正常进行。

(2)自2021年1月26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0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披露2020年第四季度报告的基金如下:

1	交银施罗德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交银施罗德裕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交银施罗德稳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交银施罗德安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5	交银施罗德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6	交银施罗德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7	交银施罗德活期通货币市场基金
8	交银施罗德天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9	交银施罗德瑞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交银施罗德天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11	交银施罗德医药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交银施罗德增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交银施罗德股息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交银施罗德恒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交银施罗德品质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交银施罗德丰晟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交银施罗德裕如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交银施罗德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	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LOF）
22	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3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	交银施罗德中证环境治理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5	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6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7	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8	交银施罗德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29	交银施罗德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0	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交银施罗德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35	交银施罗德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交银施罗德主题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41	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交银施罗德消费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5	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交银施罗德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交银施罗德成长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交银施罗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交银施罗德丰盈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交银施罗德丰润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6	交银施罗德丰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交银施罗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交银施罗德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交银施罗德多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交银施罗德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交银施罗德瑞丰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交银施罗德荣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5	交银施罗德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交银施罗德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交银施罗德优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交银施罗德新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交银施罗德数据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	交银施罗德裕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1	交银施罗德经济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	交银施罗德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	交银施罗德裕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4	交银施罗德境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5	交银施罗德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6	交银施罗德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7	交银施罗德创业板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交银施罗德裕坤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9	交银施罗德裕泰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交银施罗德稳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交银施罗德内核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	交银施罗德启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	交银施罗德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84	交银施罗德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5	交银施罗德裕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6	交银施罗德瑞思三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	交银施罗德启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8	交银施罗德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	交银施罗德科锐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	交银施罗德启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	交银施罗德产业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	交银施罗德创新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述基金2020年第四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0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1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
中融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融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中证银行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中融鑫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融安二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日日盈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中融产业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融裕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融信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恒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鑫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物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量化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盈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恒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睿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核心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鑫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聚商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季季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智选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聚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量化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中融医疗健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聚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恒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聚明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恒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融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聚汇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恒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高股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睿享8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聚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睿嘉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中融恒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智选对冲策略3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品牌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聚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融慧双欣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价值成长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融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zr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1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临2021-006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13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0日,你公司公告称,拟向关联方收购德国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海航机场集团)100%股权和洋浦国兴游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游艇)56.7%股权,经对上述相关公告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如下事项:

一、关于收购洋浦游艇

公告显示,公司拟以现金1.5亿元收购洋浦游艇56.7%的股权。洋浦游艇主营游艇制造,截止2020年7月底,总资产4.56亿元,净资产2.06亿元,交易增值率30.26%。

1.请公司根据第十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补充披露洋浦游艇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数据,并注明是否经过审计。

2.请你公司结合自身主营业务,说明本次收购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3.根据公告,洋浦游艇的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应收款2.28亿元和在建工程1.84亿元。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海航股权管理有限公司0.99亿元,应收洋浦国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1.14亿元,上述收款方均为公司关联方。在建工程为洋浦游艇制造项目,该项目于2013年开工,2018年11月份停工,截止目前,项目已复工建设。请公司补充说明:(1)洋浦游艇各项应收款项的交易背景、形成原因以及后续回款安排;(2)结合上述应收账款账龄及减值计提情况,收款方信用资质,说明上述应收款项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3)洋浦游艇在建工程完工进度、预计投产时间、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后续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4.公告显示,2017年,你公司关联方海航资管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6.5亿元,洋浦游艇以其名下持有的部分工业用地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担保,贷款期限为2017年3月15日至2020年3月15日,目前担保余额为6.79亿元,含逾期担保利息0.89亿元。交易完成后,海航资管相关债务的担保主体将变为上市公司及子公司。请公司补充说明:(1)结合被担保方的资信状况、逾期情况及目前展期协商的相关进展,充分评估上述担保的风险敞口,并进行相应的风险提示,说明公司拟采取的利益保障措施;(2)截止回函披露日,标的资产是否处于正常运营状态,是否因抵押被相关方采取查封、冻结等限制措施,是否产生实际损失;(3)本次交易估值是否已考虑上述担保情况。

二、关于收购德国海航机场集团

公告显示,公司拟以5亿元现金收购德国海航机场集团100%股权。标的资产经审计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为3400.73万欧元,交易增值率约为87%。德国海航机场集团主要资产为德国法兰克福哈恩机场(以下简称哈恩机场)82.5%股权。公开信息显示,你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海航集团于2017年收购哈恩机场82.5%股权,收购价格为1510万欧元。

5.请公司根据第十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数据,并注明是否经过审计。

6.结合标的资产经营情况、历次交易作价及交易背景等,说明前后两次交易作价差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7. 根据德国方面与德国海航机场集团签订的相关协议, 哈恩机场目前存在尚未使用的5851万欧元补贴,其中,存在未来可以申请总额2250万欧元基础设施投资补贴,用于哈恩机场投资大型基建项目,以及2100万欧元安全专项资金补贴,用于提升机场安全设施建设与项目维护改造。请公司:(1)结合上述协议的具体条款,补充披露相关补贴的申请条件、有效期、支付安排等, 并结合标的公司目前的运营情况、后续投资计划等说明获得上述补贴的可实现性,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2)说明上述补贴对本次标的资产评估的影响。请评估师发表意见。

三、关于交易安排

8.公告显示,协议经生效后30日内,你公司支付给洋浦游艇及德国海航机场集团相关股东60%股权转让款,金额共计3.9亿元。请公司补充说明:(1)交易的付款方式和资金来源,以及是否会对公司资金周转造成压力;(2)德国海航机场集团和洋浦游艇股权过户的具体时间安排,是否存在交易价款已支付但股权无法顺利过户的风险,以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防范和应对措施。

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从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就交易的公允性、必要性和合理性发表意见,请审计委员会就交易估值的公允性发表意见。请公司全体董事审核并签字确认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请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 并于2021年1月28日前对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对外披露。”

公司将按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所提问题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信达澳银慧理财货币市场基金
信达澳银领先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稳定价值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转型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鑫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健康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安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新征程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新起点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中证沪港深高股息精选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量化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达澳银安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信达澳银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信达澳银匠心臻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1月2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scinda.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11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1日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了智动力(代码300686)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投资智动力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限售期
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922	3,200,007.98	0.36%	3,194,550.32	0.36%	6个月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04,490	33,499,979.10	0.34%	33,442,844.40	0.28%	6个月
信达澳银先进智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7,402	4,000,001.18	0.22%	3,993,179.12	0.22%	6个月
信达澳银核心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701	2,000,000.59	0.31%	1,996,589.56	0.31%	6个月
信达澳银科技创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922	3,200,007.98	0.28%	3,194,550.32	0.28%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1年1月19日数据。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九泰久福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1-21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九泰久福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九泰久福量化	
基金主代码	0101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九泰久福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九泰久福量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九泰久福量化A	九泰久福量化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120	010121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1848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1月4日至2021年1月1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1月1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045		
份额类别	九泰久福量化A	九泰久福量化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44,149,307.49	20,765,368.58	264,914,676.07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69,528.08	4,879.16	74,407.2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44,149,307.49	20,765,368.58	264,914,676.07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69,528.08	4,879.16	74,407.24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244,218,835.57	20,770,247.74	264,989,083.3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9.92	0	99.9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0.0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1月20日		

注:(1)本基金管理人基金从业人员持有的本基金A类份额为99.92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为0.0000 %,本基金管理人基金从业人员持有的本基金C类份额为0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为0%,本基金管理人基金从业人员持有的本基金A、C类基金份额的总量为99.92份(含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占本基金A、C类总份额的比例为0.0000%;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A、C类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A、C类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2)本公司未使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

(3)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jtam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28-0606)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本基金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临时公告等资料,投资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

特此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1日

股票简称:华胜天成 股票代码:600410 编号:临2021-002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参股公司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凌微”)通知,泰凌微已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泰凌微9.92%的股权。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内容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57430243L

公司名称: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盛文军

注册资本:18,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06-30

营业期限:2010-06-30至不约定期限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1500号3幢

经营范围:微电子产品、集成电路芯片、系统设备硬件的开发、设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自产产品,自有技术转让,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上述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

截止本公告日,泰凌微专项并购基金新余中域高鹏祥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结构化安排已拆除完成,公司亦解除了对平安证券致信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担保,泰凌微已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IPO事宜有序推进。

特此公告。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